合同

编号: 11N0103131662025601

采购单位(甲方): 乌苏市西湖镇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(乙方): 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乌苏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乌苏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"全疆一张网"(第二期)项目-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乌苏分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"全疆一张网"(第二期)项目-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乌苏分公司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"全疆一张网"(第二期)项目-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乌苏分公司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 量	计数单 位	成交单 价	小计
1	社会与管理咨询服 务	-	-	品牌:	1	项	39800.0 0	39800.0
合同总价 (元)		39800.00						
合同总价(大写)		叁万玖仟捌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(公章):	乙方(公章):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	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地址:	地址:
电话:	电话: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苏市新区支行

账号: 账号: 107095853607

签订日期: 签订日期: